

铜川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文件 铜川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

铜发改粮储〔2023〕47号

铜川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铜川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 关于开展寻找“巾帼最美粮储人”活动的通知

各区县发展改革局（粮食物资储备局），委属有关单位：

根据省妇联 省农业农村厅 省粮食和物资储备局《关于开展寻找“巾帼最美种粮大户”“巾帼最美农业科技工作者”“巾帼最美粮储人”活动的通知》（陕妇通字〔2023〕9号）精神，按照市妇联要求，现就全市范围内寻找“巾帼最美粮储人”活动通知如下：

一、活动主题

凝聚巾帼力量 守护粮食安全

二、活动目的

粮食事关国运民生，粮食安全是国家安全的重要基础，是“国之大者”。通过开展寻找“巾帼最美粮储人”活动，引导激励广大妇女和家庭“传承节俭美德，做爱粮节粮的践行者”“注重典型示范，做爱粮节粮的引领者”，展现粮储人守住管好“天下粮仓”和“大国储备”的使命担当，切实发挥行业典型人物的模范表率作用，让爱粮兴粮节粮成为良好的文明风尚和行为规范，全方位夯实国家粮食安全根基。

三、寻找范围

在全市粮食和物资储备系统寻找从事粮食购销、储运、加工、质检、科研和管理等领域的女性从业者。

四、寻找流程

(1) 组织发动(2023年2月初)。全面启动寻找“巾帼最美粮储人”活动。本次活动由省妇联、省农业农村厅、省粮食和物资储备局联合主办，粮食和物资储备部门负责“巾帼最美粮储人”的推荐申报。各区县、单位要认真做好组织工作，按照要求，积极推荐，严格标准，做到好中选优。

(2) 推荐上报(2023年3月底前)。各区县、单位按照申报条件确定推荐对象，将“巾帼最美粮储人”推荐审批表报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。各区县、单位要在适当范围内公示推荐人员，并负责做好推荐对象的审核和上报工作。企业申报的，推荐单位须审查其涉及税务、社会征信、环境保护、食品安全等

合法合规经营状况并出具书面意见；党政机关、参公管理单位、事业单位申报的，需纪检监察部门审查廉洁从政情况并出具书面意见。

(3) 评审认定（2023年4月底前）。省妇联、省农业农村厅、省粮食和物资储备局将组织相关人员组成评审委员会，对推荐人选进行审核、初选，各评出15名候选人，通过“秦女子”“陕西省粮食和物资储备局”微信公众号进行网上投票。根据评审和投票结果，最终确定30名最具典型性、代表性的“巾帼最美种粮大户”“巾帼最美农业科技工作者”“巾帼最美粮储人”。

(4) 公示宣传（2023年5月底前）。将最终评定结果向社会发布，并适时举办颁奖活动。同时组织相关媒体给予广泛宣传，并在能力培训、学习交流、先进评选、创业扶持等方面予以重点支持。

五、申报条件

(1) 在从事粮食（物资）购销、储运、加工、质检、科研和管理等工作中，勇于创新、攻坚克难，为保障粮食和物资储备安全做出重要贡献，取得突出成绩；

(2) 坚守初心、扎根一线，兢兢业业为粮食和物资储备事业默默奉献的从业人员；

(3) 热爱粮食和物资储备事业，工作责任心强，廉洁自律、作风优良、业务精湛，在本职工作中多年来一贯表现优秀，模

范带头作用突出；

（4）遵纪守法、甘于奉献、关心集体、无违法违纪行为。

六、推荐名额

各区县推荐符合条件的“巾帼最美粮储人”2名，市发展改革委员会（市粮食物资储备局）有关单位、企业各推荐1名。

七、工作要求

（1）加强组织领导。各区县、单位要高度重视，精心组织安排，积极推进。明确专人负责，夯实责任，主动加强与辖区内有关单位、企业沟通，确保推荐寻找活动顺利进行。

（2）严格审核把关。各区县、单位要坚持公平、公正、公开的原则，严格按照申报条件和要求综合考评、严格把关、择优推荐，保证推荐对象的先进性、典型性、代表性。

（3）按时认真报送。各区县、单位要认真挖掘推荐对象的典型材料，确保内容真实准确、特点突出、事迹感人。同时按要求填报推荐表的纸质版和电子版，于2023年3月10日前报送至市发展改革委员会（市粮食物资储备局）粮食物资储备科，逾期不报视为放弃参加。

各区县、单位要确定1名联系人负责日常联络工作，请于2023年2月20日前将联络人信息表电子版报送至市发展改革委员会（市粮食物资储备局）粮食物资储备科。

联系人：王仲海

联系电话：0919—3183262

附件：1、陕西省“巾帼最美粮储人”推荐审批表
2、联络人信息表



附件 1

陕西省“巾帼最美粮储人”推荐审批表

推荐单位:

填报日期:

| | | | | | | |
|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|------|--|------|--|------|
| 姓名 | | 性别 | | 民族 | | |
| 政治面貌 | | 出生年月 | | 文化程度 | | 贴照片处 |
| 单位及职务 | | | | | | |
| 表彰 | | | | | | |
| 奖励情况 | | | | | | |
| 主要事迹 | (1000 字左右, 可另附) | | | | | |
| 人事、纪检监察机关意见 | | | | | | |
| 推荐单位 初步意见 | (盖章) 年 月 日 | | | | | |

附件 2

联络员信息表

| | | | |
|------|--|-----|--|
| 单位 | | | |
| 姓名 | | 职务 | |
| 办公电话 | | 手机号 | |
| 微信号 | | 邮箱 | |

抄送：陕西省粮食和物资储备局

铜川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2023年2月16日印发

共印 13 份